

中共大余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余党农办字〔2025〕24号

中共大余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5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 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城市社区管委会办公室：

为切实做好我县 2025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全县建档立卡脱贫户和需要实施教育帮扶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子女就读中职、高职（中职包括全日制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院校等；高职包括全日制普通大专、高职院校、高级技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

注：函授、本科（含本科以上）、初中生、高中生、中途辍学或参军保留学籍，非全日制中职、高职，培训机构等就读生不

予补助。

二、补助标准

按 1500 元/人/学期标准发放。

三、补助年限

补助年限为 3 年（指学年，1 学年含秋季和春季 2 个学期）。对五年制高职学生，可补助 5 年；中职毕业后（获得毕业证书），继续接受高职教育的学生，在享受中职补助政策的基础上，继续享受高职的相关补助政策。

注：1. 风险消除后的监测对象（指非脱贫户），补助享受周期为完成当前就读中职或高职学段的全部剩余学期；

2. 同一学段最多只能享受 3 年补助，如：1 名学生 2022 年秋季入读中职学校，2025 年春季毕业，已享受 3 年补助，2025 年秋季学期又重回中职复读，则其 2025 年秋季不予享受补助。

四、申报程序和材料

由各乡镇（城市社区）组织各村（社区）对照教体局教育补助名单、国办系统名单、2024 年秋季补助名单，对所有脱贫户（监测对象）进行摸排、核实，并根据摸排核实的情况，收集符合补助条件的学生资料汇总、公示后统一报乡镇（城市社区），各乡镇（城市社区）审核汇总、公示后将申报资料报至县农业农村局。

（一）符合补助条件的脱贫户（监测户）学生需提供材料：

所读学校开具的在校学籍证明原件（如学籍证明为复印件的，

需加盖村委会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或提供毕业证书复印件。学籍证明模板见附件1,学籍证明信息需填写完整,不漏签字和盖章。

(二) 村级协助提供材料:

1. “雨露计划”补助拟申报对象公示图片(村级公示10天,格式见附件4);

2. “雨露计划”补助申报材料(含汇总表、花名册,格式见附件2、3),申报材料需加盖公章。

(三) 各乡镇(城市社区)需提供材料(一式三份):

1. “雨露计划”补助公示图片(镇级公示10天,格式见附件5);

2. “雨露计划”补助资金申报材料(含汇总表、花名册,格式见附件2、3),汇总表需各乡镇(城市社区)经办人员、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花名册加盖公章。

五、完成系统录入

根据雨露计划发放名单及时录入系统,并批量打印《江西省雨露计划学生就读信息核实情况表》,完成村级、镇级、县级签字盖章。

六、相关工作要求

(一) 认真调查摸底。“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工作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主职主业之一,各乡镇(城市社区)要高度重视,结合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中的学生信息,组织各村

（社区）对所有脱贫户（监测对象）进行调查摸底、入户核实，让符合享受“雨露计划”政策的学生“应享尽享”，避免“错补漏补”。

（二）严格审核把关。各乡镇（城市社区）要督促各村（社区）详细了解学生情况，认真审核申报材料，并对各村（社区）提交的申报资料进行再次审核把关，加强监督管理，仔细核对、填写花名册中相关信息，确保申报材料准确无误。

（三）把握时间节点。各乡镇（城市社区）要加快“雨露计划”补助工作申报进度，确保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完成申报。6月25日前村级、乡镇（城市社区）完成摸排审核，提交汇总表、花名册至县农业农村局，待系统权限开放后，镇村完成材料审核及信息核实情况表签字、盖章，并完成各级公示，县级按省市要求时限向财政请款，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

（四）建立补助档案资料。各乡镇（城市社区）、各村（社区）需及时整理好每年度各学期补助对象档案资料，建立准确、完整的补助档案，确保账实相符。

附件：1. 学籍证明（模板）

2. 大余县 2025 年度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资金
汇总表

3. 大余县 2025 年度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对象
花名册

4. 村级公示（模板）

5. 镇级公示（模板）

中共大余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5月7日





中共大余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7 日印发

附件1

学 籍 证 明

姓名：张XX，性别：男，民族：汉，出生时间：2007年8月10日，身份证号：360723XXXXXXXXXXXX，家庭住址：大余县XX镇XX村XX组。

兹证明该同学为我校中（中、高）职计算机专业全日制在校学生，学制三年，入学时间：2022年9月1日。

特此证明。

学校（公章）：

2025年XX月 XX日

附件2

大余县2025年度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资金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镇（村）别	补助人数（人）	补助资金（元）	备注
合计				

经办人：

分管领导：

主要领导：

附件4

公 示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对2025年春季学期接受中、高等职业学历教育的全县建档立卡脱贫户和需要实施教育帮扶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学生每人补助1500元。现已按上级要求进行了摸底汇总，现就拟补助对象名单公示如下。

公示时间：2025年XX月XX日至XX月XX日（共10天）。

举报电话：13XXXXXXXXX，12317，联系人：XXX。

所在村 小组	补助对象 姓名	户主 姓名	学校 名称	所学 专业	入学 时间	户别
XX组	张XX	张XX	大余县职业中专	计算机	2022. 09	

XX村委会

2025年XX月XX日

公 示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对2025年春季学期接受中、高等职业学历教育的全县建档立卡脱贫户和需要实施教育帮扶的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学生每人补助1500元。现已对各村级摸排上报的拟补助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现就审核后拟补助对象名单公示如下。

公示时间：2025年XX月XX日至XX月XX日（共10天）。

举报电话：13XXXXXXXXX，12317，联系人：XXX。

所在村	补助对象 姓名	户主 姓名	学校 名称	所学 专业	入学 时间	户别
XX村	张XX	张XX	大余县职业中专	计算机	2022. 09	监测户

XX镇人民政府
2025年XX月XX日